

项目编号：SXZY-AK2025064

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投标须知	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9
第五章	合同范本	23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汉滨区木竹桥安置点一栋三楼中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Y-AK2025064

项目名称：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30,041.01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230,041.01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30,041.0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生态环境保护 和治理服务	服务费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30,041.0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 (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 (4)《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 (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10)《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12)《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 (1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

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提供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并加盖供应商鲜章即可）；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2 年 7 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记录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8）本项目专门向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9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09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汉滨区木竹桥安置点一栋三楼中源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9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2、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3、领取磋商文件时须将企业联系电话、企业介绍信（加盖单位公章）以上资料发送至邮箱（752171105@qq.com）并联系电话 16609151911 确认参与磋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汉阴县城关镇环城路 30 号

联系方式：189925022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木竹桥安置点一栋三楼中源公司

联系方式：166091519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徐工

电话：16609151911

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12 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采购代理	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
4	采购类型	竞争性磋商
5	质量标准	国家及行业标准：合格
6	最高限价	人民币：230041.01 元，磋商响应报价不得超出限价金额，超出则废标。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从磋商之日起 90 天
9	补遗书	所有补遗书（有正式编号）和其它正式有效函件，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须附在响应文件内
10	磋商保证金额	不需要缴纳保证金
11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1 份，正、副本分开密封为两袋。
12	磋商时间	2025 年 9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13	磋商地点	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
14	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期	2025 年 9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之前
15	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书期限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天内
16	现场踏勘	不集中组织，自行踏勘。
17	服务期	服务期 1 年。
18	磋商小组成员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	其他事项	1、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会，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还需提供一份被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编写，磋商响应单位应自备上述资料，如有未尽事项以上述资料为准。

第三章 投标须知

本项目采购招标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A. 总 则

1. 采购范围

1.1 采购人发出项目公告，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

1.2 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详见本投标须知。

1.3 成交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书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服务期周期内，完成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并提供相应的后续维护服务工作。

1.4 服务工作应满足下列要求：

（1）项目服务时，应安排专人进行后续服务，协助业主解决各种问题，包括修改完善设计方案或局部变更。

（2）供应商应以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技术要求为依据，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投标报价费用。

2. 资金来源

2.1 财政资金。

3. 供应商的合格条件

3.1 供应商应通过资格初审后。在送交磋商响应文件时，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按通过资格初审后的新情况对资格审核材料进行更新或补充，重新提供有关材料，以证明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初审合格的最低标准。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符合采购人的要求，否则，采购人对该证明情况将不予考虑。

3.2 供应商拟参加本项目工作的人员资历，均不得低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强制性资格标准，否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参与评标的资格。投标中标后，应按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人员名单安排任务，在特殊情况下供应商可以同等资历的人员代替，但应事先得到业主的批准。

3.3 供应商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主体、关键性工作进行转包，但经业主批准同意，供应商可将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或外委）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凡违反上述规定的，业主有权取消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供应商如有分包计划，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 必须是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的分包，且必须经业主批准。

(2) 分包单位的资质和能力应当与其承担的项目规模 and 标准相适应。

(3)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填写分包人表，载明分包计划，并提供分包人的营业执照、资质等级、参加人员基本情况等资料以及拟分包的设计内容和工作量。

3.6 供应商中标后，将部分工程分包给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分包单位，业主将视为供应商违约，并按合同条款的相应规定采取措施。

4. 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供应商自负，且磋商响应文件售后不退。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之前，依据《汉财字 2018-99 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及计算办法，向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现场考察

5.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供应商自行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资料。现场考察期间的交通和食宿由供应商自行安排，费用自理。

5.2 在现场考察过程中，供应商如果发生意外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失，除国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之外，采购人均不负责。

B.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内容

6.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7. 1 磋商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来往的一切信函、文件均使用中文。

7. 2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7. 2.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磋商响应函

二、报价一览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服务方案

五、企业业绩

六、服务承诺

七、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7. 3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遵循如下原则，否则，按废标处理。

(1) 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和格式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和要求编制，除采购人另有规定者外，供应商不得修改。

(2) 磋商响应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而应采用左侧胶装，磋商响应文件应印刷清晰整洁，不提倡装帧豪华。高档豪华的磋商响应文件对评标结果不产生任何影响。

7. 4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7 条中规定的内容，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全部格式（可以相同格式扩展或另行编写，但不得删减内容或与本须知第 7 条的内容相悖）

8. 投标价

8. 1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投标价应包含供应商完成本采购项目所有工作量及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

8. 2 取费应当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

8. 3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报价一览表中，认真填写磋商报价的总价金额。

8. 4 根据合同规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所有税费，都应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报价一览表中，中标后，业主不另行支付。

8. 5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实际支付的服务费，将不高于财政审批概算中相应的审批额，超出审批额部分采购人将予以扣除，各合同段合同总价则相应变更，不足部分采购人将不另

行支付。

8.6 在合同实施期间，服务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注：采购人也可根据招标项目实际情况，酌情决定。）

9.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9.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本须知资料表所载明的时间内，在此期限内，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9.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的求，供应商应于 24 小时内以传真等书面形式对此要求向采购人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要求，而不会因此被没收投标担保。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因此提出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10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磋商保证金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1.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1 份，并明确写明：“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中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1.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应使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

如果是代理人签署，则必须附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书；如果是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则不需提交代理人授权书。

11.3 磋商响应文件的任何一页如有修改，必须在修改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用密封袋密封，并在封口启封处粘贴密封条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

12.2 密封袋上标记要求。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5 年 9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3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第 7.3 款、11 款要求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采购

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地点，于磋商当日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14. 磋商截止时间

14.1 磋商截止时间见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4.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磋商文件领取者和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磋商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磋商截止时间为准。

15.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磋商大会开始时间以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E、磋商、评审与成交

16. 磋商一般规定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须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竞争性磋商会议程序如下：

16.1 宣读竞争性磋商会议纪律；

16.2 进行会议情况介绍；

16.3 采购人代表简要介绍项目内容及相关要求；

16.4 参会供应商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16.5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身份进行审查（投标供应商出具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若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出席的只提供身份证），未通过的供应商将失去响应资格，不得进入下一环节，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原封退回；

16.6 拆封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进行首轮报价的记录；

16.7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响应性及详细评审。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根据需要与各响应单位进行磋商；

16.8 响应文件经响应性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现场进行二轮报价，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最后报价；；

16.9 磋商小组审定最终成交结果。

磋商会议过程中如果发生非常情况或重大争议，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或解决后再行复会。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7.1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17.1.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17.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

17.1.3 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18. 磋商小组

18.1 磋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18.2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和有关专家组成。

18.3 磋商小组独立开展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向采购人推荐成交供应商。

19.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19.1 开始磋商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19.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和参与评审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20.1 首先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20.1.1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0.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未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法定代表人未签字/印章（或签字/印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0.1.3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0.1.4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无效报价的其它条款。

20.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20.2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将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磋商小组审验后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20. 2. 1 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20. 2.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制作或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 20. 2. 3 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20. 2. 4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或在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20. 2. 5 所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涂改、转让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21. 磋商成交办法

- (1)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 A、磋商开始前将当众检验磋商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磋商。
 - B、由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C、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D、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会扣除其磋商保证金。
 - E、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 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磋商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进行综合比较，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

(4)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5) 评审内容

1)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	------	------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税收缴纳证明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提供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并加盖供应商鲜章即可）；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6	三年无重大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2 年 9 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信用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记录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8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向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9	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自拟）
---	--------	----------------

符合性审查按下表进行：

序号	审查内容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一致
2	响应文件标注、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无遗漏
3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预算
5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内容及标准
磋商报价 (3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总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经评委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等于及超过采购预算, 其投标将被拒绝。
服务方案 (60 分)	①总体服务方案 (10 分)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特点、难点，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计 7-10 分；服务方案比较全面、具有合理性和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4-6 分；服务方案简单，可操作性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1-3 分。
	②人员配备 (10 分)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明确服务人员类型及职责，须具备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制定防治方案、评估防制效果等）、作业实施人员（承担消杀操作、设施维护等工作）、管理人员（协调防治计划、记录工作台账等）。人员配备科学合理，职责分工非常明确，可行性强的计 7-10 分；人员配备较合理，职责分工较明确，具有可行性的计 4-6 分；人员配备简单，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1-3 分。

	③病媒生物防制产品要求 (10分)	病媒生物防制产品（如消杀药剂、器械、防护用品等）需兼顾安全性、有效性及合规性，提供农药登记证（消杀药剂类）、生产许可证、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等证明文件。证明文件齐全，对产品性能描述详细具体，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7-10 分；证明文件较为齐全，对产品性能描述较详细的计 4-6 分；证明文件比较简单，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1-3 分。
	④仪器设备 (10分)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拟投入的仪器设备计划。仪器设备种类齐全、数量充足，有详细介绍并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计 7-10 分；仪器设备种类比较齐全、介绍较详细、数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的计 4-6 分；仪器设备种类单一，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1-3 分。
	⑤定期培训 (10分)	工作人员通过专业培训，掌握防治技术和安全防护知识，通过定期培训，更新防制理念（如绿色防控技术等）和应急处置能力。培训计划详细具体，可行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7-10 分；培训计划比较具体，具有可行性，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4-6 分；培训计划简单，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计 1-3 分。
	⑥档案管理 (10分)	针对本项目建立管理档案制度，对防制区域、防制方案、每次消杀作业记录具有相关记录。制度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 7-10 分；制度较为完善，较为科学合理，具有可行性，得 4-6 分；内容简单，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承诺 (4分)	①服务承诺 (4分)	具有专业的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队伍，项目负责人具有政府部门颁发的病媒防制员证书或专业技术机构专业培训资格证书，提供计 4 分。
业绩（6分）	（6分）	供应商需提供 2022 年 9 月至今的同类业绩（病媒防制），每提供一份计 2 分，最高得 6 分。业绩证明（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评审期间，为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供应商都做澄清要求。

22.2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对磋商小组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

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

23. 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3.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3.3、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经财政部门批准可继续与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的除外）；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财政部门审批意见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F、合同的授予

24. 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的采购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1 款规定确定的成交供应商。磋商结束发布成交公告后 1 个工作日，公告期满无异议后给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

25. 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确因特殊原因的，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可适当放宽合同签订要求期限，但最迟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 其他事项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采购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

二、服务期：1 年。

三、服务内容：汉阴县垃圾填埋厂作为汉阴主要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地，是多年来鼠、蚊蝇、蟑螂等的集中滋生地，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以办公区、生活区、作业区为主要防治区域。

四、预算金额：230041.01 元。

五、服务标准

市政病媒生物防制消杀工作质量标准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实施，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城市的标准》、《安康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规范》安康市卫生城市的标准以及创建办要求，因地制宜，对症下药。

六、作业范围

汉阴县垃圾填埋厂公共区域进行病媒生物防制。

第五章 合同范本

采购项目编号：

汉阴县垃圾处理厂2025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委托服务合同

采 购 人：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成交供应商：_____

汉阴县垃圾处理厂2025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委托服务合同

甲方：汉阴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竞争性磋商文件等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汉阴县垃圾填埋厂内公共区域及公共场所病媒生物防制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

一、项目名称：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

项目编号： 汉阴县垃圾填埋厂内公共区域及公共场所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二、服务区域：汉阴县垃圾填埋厂公共区域进行病媒生物防制。

三、服务时限及服务次数

(一)服务时限：

(二)服务次数：每月防治一次，每次四天。

四、服务内容：

汉阴县垃圾填埋厂作为汉阴主要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地，是多年来鼠 、蚊蝇、蟑螂等的集中滋生地，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以办公区、生活区、作业区为主要防治区域。

五、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

(二)本项目为包干价。以全包干方式，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服务期内全部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该价款为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六、款项结算

(一)合同支付方式：每季度结算一次，乙方出具公司正规税务发票或税务收据给甲方，甲方以转帐方式向乙方结算。

(二) 合同总价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七、安全防护措施

(一) 从事病媒生物防制从业人员必须经过职业培训，熟悉卫生杀虫器械的使用，并熟知所用药物说明书上的注意 事项和急救措施。在操作过程中必须穿长袖衣、长裤和鞋袜、戴防毒口罩及持证上岗

(二) 防制人员应以体魄健康的中青年为宜，凡皮肤病者，有禁忌症者以及“三期”（即经期、孕期、哺乳期）妇女不得从事配药、施药工作。

(三) 药物稀释喷杀，操作人员应熟悉药物的性质和配制方法，使用专门的量具，按要求正确配置使用。

(四) 定期检测施药器械和所有的密封(圈)垫及断流阀，保证使用性能良好，以防发生渗漏，污染皮肤及其它现场物品；不得使用质量低劣或时有故障的器械，防止器械伤人。

(五) 作业时禁止吸烟、饮酒、吃东西，不能用手擦嘴、眼睛，绝对不准互相喷射。作业后喝水、抽烟、吃东西前，必须用肥皂彻底洗手、洗脸、清水漱口。作业完毕应及时洗澡，换洗防护用品。

(六) 当皮肤、眼睛沾有药液时，应立即用肥皂或清水冲洗；如出现头痛、头晕、恶心、呕吐等症状时，应立即离开施药现场，及时送医院治疗。

(七) 施药结束后，应及时清洗器械，盛药的空瓶或容器应集中处理，不得任意丢弃或作它用。

(八) 合同期内，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一人以上死亡或两人以上重伤并负主要责任的，将终止合同，乙方向甲方 返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防治作业人员的安全保障义务承担责任，乙方应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并提供安全保护工作，如作业中造成甲乙双方或任何第三方人员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对甲方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八、防制服务标准及要求

(一) 防制服务标准

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药物杀灭为辅”的综合防制方针，采取物理方法、化学方法、治理环境等措施对该区域进行消杀和预防性处理，把主要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卫生城市标准》最新版及国家、陕西省、西安市相关标准、要求规定的范围之内。

(二) 防制服务要求

1、乙方必须制定切实可行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方案和消杀工作日程计划安排，做好工作记录和总结，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情况

2、乙方进入甲方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期间应保持环境的整洁，不损坏甲方内放财物，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和操作规程要求使用各种器械及药品、投放灭鼠、灭蚊蝇、灭蟑螂药物，科学、安全用药，以避免发生安全责任，否则赔偿因此而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人身、财产全部损失。

4、乙方实施防制作业，应遵守安全操作规定，合理用药，施药到位，保证防制效果，不使用国家禁用或伪劣的灭鼠杀虫剂，配置、使用药物不污染环境，不造成人、畜、禽和鱼类中毒事件药品采购必须有合法来源证明和产品合格证明（农药“三证”）及药物出入库台账（相关票据证明、台账需整理归档备查）。

6、乙方防制作业完成后应认真填写服务记录单交由防制区域负责人现场签认，双方各执一份，保存待查，防制期间的药物投放等活动要按照甲方的需要及时提供服务资料及其图片。

7、乙方必须制定病媒生物防制紧急预案，如防制区内出现突发疫情或重大病媒生物入侵事件，按甲方的要求，应启动紧急预案，迅速组织力量(人、药、器械到位)全力投入防制工作，确保消杀工作质量。

8、乙方应配合甲方日常随机检查。

九、检查考核标准：

为监督乙方切实履行其责任和义务，确保垃圾填埋厂区域辖区内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质量与效果，根据本项目的工作要求和质量标准及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特点制定本检查考核办法。

十、违约责任

(一)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 还应就全部损失承担继续赔偿责任。

(二)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 应尽快通知对方, 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 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 双方责任免除。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 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 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 全面履行合同。

(三) 本合同一式六份, 甲方持四份, 乙方持两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汉阴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乙 方:

(盖 章)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日期:

日期:

项 目		分值	考核项目	扣分	检查方式
基 本 要 求	40 分	10	1. 按要求进行人员配置，未达要求的，每缺一人	1	1
		2	2. 按防制需求配置设备，未达要求的	0.5	1
		6	3. 按要求定期进行各项消杀，未落实的，每项	2	2
		3	4. 按要求落实密度监测，未落实的，每项	0.5	2
		3	5. 按要求落实滋生地调查，未落实的，每项	0.5	2
		3	6. 按采购人要求报送工作计划、工作记录、质检记录、药品台账等资料，每缺一项	0.3	2
		2	7. 消杀过程不得使用违禁药品或无效药品，未达要求的	2	1
		0.5	8. 消杀人员配备防护装备，未达要求的	0.5	1
		0.5	9. 消杀人员工作时穿着工作服装并戴工作证件，未达要求的，每人	0.1	1
		3	10. 积极配合采购人进行应急消杀，未达要求的	3	2
		3	11. 积极配合甲方开展各项迎检工作，未达要求的	3	2
		4	12. 每月度各类有效投诉或媒体负面曝光不得超过 5 宗，每超出 1 宗	1	2
二、 作 业 效 果	灭鼠 20 分	5	1. 合理选点投放灭鼠毒饵，未达要求的，每 5 处	0.1	1
		3	2. 每堆毒饵不少于 50 克，未达要求的，每 5 处	0.1	1
		4	3. 及时补饵，每堆毒饵残留量不得少于 10 克，未达要求的，每 5 处	0.1	1
		2	4. 每季度饱和投药前知会相关管理单位，未达要求的，每漏通知一个管理单位	0.2	2
		6	5.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每 2000 米鼠迹累计不超过 5 处，未达要求的，每超过 1 处	0.2	1
	灭蚊 26 分	3	1. 按要求设置诱蚊产卵器，未达要求的，每处	0.1	1
		5	2. 全面进行蚊滋生地调查，未达要求的，每处	0.1	1

		4	3. 按要求合理处理外环境滋生地，未达要求的，每处	0.1	1
		4	4. 按要求全面落实公共区域外环境灭杀成蚊，未达要求的，每处	0.1	1
		10	5. 公共区域蚊及蚊蚋指标达标，未达要求的，每处	0.2	1
	灭蝇 7分	1	1. 对公共区域蝇类孳生地普查登记，未达要求的每漏 1 处	0.1	2
		1	2. 每季度按要求定期监测成蝇密度(监测点 10 个以上), 未达要求的，每少 1 个点	0.2	2
		2	3. 按要求处理蝇类滋生地，未达要求的，每处	0.2	1
		3	4. 灭蝇效果达标，未达要求的，检出率每超 1%	0.2	1
	灭蟑 7分	7	1. 下水道、化粪池、户外堆积物平均每 100 个井口 (处), 有蟑螂不超过 60 只，每超出 10 只	0.1	1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消杀 服务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磋商响应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 磋商响应函
- 二 报价一览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服务方案
- 五、企业业绩
- 六、服务承诺
- 七、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采购工程及服务的磋商公告，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
响应文件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
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 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
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
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
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SXZY-AK2025064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汉阴县垃圾处理厂 2025 年度病媒生物防 制消杀服务			
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提供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并加盖供应商鲜章即可）；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2 年 7 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记录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8) 本项目专门向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格式自拟）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于____（年 月 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授权委托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工作，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编号： 身份证编号：

所在部门：

被授权人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

供应商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采购人名称）

（———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2022 年 7 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小微企业声明函

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中、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供应商如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附：

非联合体声明 （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标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四、服务方案

对本次磋商的服务方案（供应商视各自情况自行编制）

五、企业业绩

供应商根据文件要求自行编写

六、服务承诺

供应商根据文件要求自行编写

七、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设备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投标设备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